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14-030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3年12月16日接第一大股东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通知，目前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3年12月17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45）。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3年12月17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

公司于2014年1月16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04），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A股股票自2014年1月16日起继续停牌30日。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A股股票自2014年2月17日起继续停牌30日。公司于2014年3月15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A股股票自2014年3月17日起继续停牌30日。2014年4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按照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4年4月17日起复牌。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审计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盈利预测审核；评估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正在继续开展本次重组的尽职调查及相关申报材料制作工作。

目前标的公司的审计结果、盈利预测审核结果以及评估结果尚未完成，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审计结果、盈利预测审核结果以及评估结果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30日发布一次有关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第二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向有关上级主管和国资监管部门进行请示、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多项程序，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7日